

# 中共开封市林业局党组

##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7月7日至8月22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开封市林业局进行了巡察。9月26日，市委巡察组向开封市林业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 一、高度重视，严格履行整改工作责任

市林业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把抓好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针对市委第五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全盘接受、照单全收，虚心接受意见建议，逐条逐项认真分析，研究制定整改方案，细化责任分工，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不折不扣地推动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

####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治担当

市林业局党组高度重视，自觉提升政治站位，坚持把落实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第一时间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巡察整改综合协调、跟踪调度、监督检查等工作，全面加强对整改

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落实到位，为整改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和人力保障。

## （二）压实工作责任，强力推动整改

局党组立即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认真研究反馈意见，全面部署整改工作，局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各业务分管领导履行抓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各相关科室、单位履行好抓落实“直接责任人”责任，扎实推进分管领域整改工作的落实。随即印发了《开封市林业局党组关于做好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将4大类13方面问题细化为46小项，逐条确定整改措施，建立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 （三）强化跟踪问效，严肃追责问责

局党组多次召开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安排部署、督导推进整改工作。建立对账销号制度，逐条对账，挂图推进，从具体问题抓起，把每项工作落实到岗、具体到人，倒排时间、全面推进。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开展定期检查、专项检查，及时通报进展情况，解决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坚决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不整改不放过，不吸取教训不放过，对简单应付、推诿扯皮、整改不力的坚决追责问责，确保不留尾巴、不出现反弹。

## 二、强化措施，动真碰硬落实整改任务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够有力，履行职能职责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林业发展实践结合有差距的问题

(1)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深入。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加强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研讨。9月11日，局党组“第一议题”学习研讨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论述；10月27日，局党组传达学习了市政府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议精神，要求扛牢湿地保护责任，用好联合工作机制，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到林业工作实际。二是加强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宣传力度。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增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主题教育专栏，发布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关内容，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三是丰富理论学习方式方法。向全局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印发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理论学习材料》，11月30日，对16名党员干部进行了包括二十大理论知识在内的应知应会测试，从测试结果来看，2名党员干部测试成绩在85分以上，14名党员干部测试成绩在90分以上，整体来看，党员干部通过理论学习，对应知应会知识的掌握有了显著提升；结合主题教育读书班，8名党员干部撰写了学习心得体会，并作现场交流发言。四是扎实开展碳汇专题调查研究。集体学习了《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河南省碳达峰实施方案》，深入林业一线调研，形成了《开封市林业碳汇调研报告》，“提增量、保存量”，积

极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统筹推进全市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五是认真开展 2023 年外来物种普查工作。认真研究外来物种防治措施并编写入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9 月 18 日，向省林业局报送了开封市外来物种普查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汴林文〔2023〕56 号），所有普查资料均已通过省林业局的验收。

（2）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导实践，引领林业高质量发展不得力。

**整改情况：**持续推进。一是集体学习了《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高标准谋划了今冬明春国土绿化工作，形成了《开封市 2023—2024 年冬春国土绿化工作实施方案》，目前 2023—2024 年冬春国土绿化任务已完成 75%。二是科学制定了《开封市科学绿化实施意见》，配合完成了《开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指导生态绿化示范工程建设和绿化工作提质增效科学推进。三是完成了《开封市“十四五”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森林开规划建设规划》的编制、意见征求、修改、专家论证工作，目前正在准备上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相关资料。四是制定了《开封市沿黄生态廊道建设整改方案》，成立柳园口水利风景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多次召开党组会和柳园口水利风景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领导小组会，研究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经广泛征求意见，项目实施采取全过程咨询服务方式进行，通过严格招投标，选择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提供专业的服务，服务内容覆盖项目实施的全过程，确保项目

实施依法合规。目前已向“北美”指挥部多次汇报，项目已启动，2024年1月18日已经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设计勘察、后期管理维护运营等综合业务服务招标公告（汴财招标采购-2024-2）。预计2024年底项目完工。

（3）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不扎实。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开展相关制度学习研讨活动。10月12日，局党组专门学习研讨了《关于规范理论学习的若干措施》《河南省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办法》，2位县处级领导结合学习内容和工作实际，进行了现场交流研讨。二是按照市委和单位工作计划严格落实。根据工作计划，明确专人负责记录学习研讨情况，并提前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通知和材料送至每位领导手中，确保学习内容与领导记录内容一致。9月28日，市林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为主题举行集体研讨交流，4位县处级领导干部结合学习主题和工作实际，进行了现场研讨交流，进一步增强学思用意识和能力。10月26日，市林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以“践行宗旨，为民造福”为主题，现场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之“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5位县处级领导干部结合学习主题和工作实际，进行了现场研讨交流，进一步提升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和为

民造福的实践行动。11月17日，市林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以“大力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做焦裕禄式的好干部”为主题，4位县处级领导干部结合学习主题和工作实际，进行了现场研讨交流，进一步增强用焦裕禄精神增强党性、争做人民好公仆的信念。三是强化交流研讨效果。截至12月20日，市林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共开展3次理论学习研讨交流互动，13人次进行了现场研讨交流，撰写研讨发言材料13份。结合主题教育读书班，8位党员干部进行了理论学习集中交流活动，撰写理论交流发言材料8份。

## **2. 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有偏差，统筹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有差距的问题**

(4) 绿化造林面积锐减，绿化管护有欠缺。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国土绿化的要求，推动造林绿化由规模数量型向质量效能型转变。制定印发了《开封市2023—2024年冬春国土绿化工作实施方案》，补齐绿化短板，深挖绿化潜力，增绿量、提质量，深入组织开展“生态绿化示范工程”建设，示范带动城乡绿化高标准深入实施。二是立足开封自然地理条件，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广泛栽植适生乡土树种、高固碳树种，合理搭配观赏植物、常绿植物、果树和珍贵植物，着力提升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达到了生态效能和景观效果双提升。三是加强了绿化项目建设日常监督。下发《加强树木管护工作的通知》，实地核查了树木成活率、保存率和管护落实情况，对管护不当、缺株断带的

工程，已要求相关县区按期整改，补植到位。四是加强百木园科普基地项目监管。责成百木园管理单位金开生态绿化管理公司立即制作、悬挂树种介绍标牌，现已完成。同时利用今冬明春植树季节对死亡树木进行补植补栽，金开公司已将此项工作列入今冬植树计划。

(5) 湿地保护不力，生态修复缓慢。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加强巡护，压实属地责任。按照县、乡、村三级巡护体系，采取聘用临时巡护人员与林长制巡林相结合，坚持日常巡护与专项检查、独立巡护与联合巡护相结合，不间断开展巡护工作，且达到辖区内全覆盖。截至2023年12月12日，共开展巡护72次，288人次。对巡护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制止的立即制止；不能制止的及时通告属地林业部门，属地林业部门解决不了的函告属地政府。二是完善巡护记录。丰富巡护记录内容，涵盖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野生动物保护、野生动物资源监测及保护区违规问题等排查情况。完善巡护记录表，统一印发各县区，统一执行。三是加快推进祥符区生态恢复。编制2022年省级财政湿地保护生态修复方案，对清退区域247亩进行人工修复提升工作，目前已完成远程监控、监测塔、监测设备、围网、树木种植。因引水保湿过程中，保湿过程不长，经专家现场指导，建议经灌淤后缓慢注水，目前已对坑塘进行灌淤，待春季注水后进行水生植物种植。四是建立巡护监测长效机制。出台了《关于规范开封柳园口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巡护监测工作的通知》，对巡护工作职责再次进行明确，如发现开垦、放牧、

乱丢生活垃圾和废弃药品包装袋等问题，要及时制止、整改。

（6）林场管护责任缺失，管护措施不力，国有资产流失问题突出。

**整改情况：**持续推进。一是健全网格化管理制度，大堤全段已划分为 26 段，每名职工负责一段，加强巡护管理，压实管护责任。二是下发告知书，积极催交承包费。11 月底之前，已对大堤承包人送达整改违规行为的告知书 35 份。对承包户下发限期自行拆除违建及催缴承包费通知书，26 户承包户签署限期缴纳承包金承诺书，截至 2024 年 1 月 24 日，已收取 4 户承包费 27820 元。二是协调执法、公安等部门联合保护，对破坏大堤的行为坚决打击。安排收集承包户相关资料工作，2024 年起，将对拒不整改的承包户的违反合同的破坏林地行为陆续提起诉讼，追究其经济和法律責任。三是积极落实《开封历史名城保护规划（2021-2035）》要求，2024 年 1 月，已与市规划设计院积极对接，护城大堤保护提升规划方案初稿已完成。下一步将争取市级层面支持，加强大堤保护，逐步完善林地使用手续，推动护城大堤按照规划建设生态景观带。四是制定《苗圃管理制度》，明确承租人责任，并送到告知书，强调不允许再种植农作物，根据季节逐步纠正错误。明确公园科科长专门负责此事，定期检查苗圃土地种植情况。对于不听劝阻违反规定的，依据合同和有关法规追究责任。

（7）林业行政执法不作为。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高度重视林业行政执法工作，积极推进执法队伍建设。市林业局召开党组会研讨林业综合执法队伍成立事宜，成立林业综合执法领导小组，明确林业执法责任分工，2023年11月27日，市林业局举行开封市林政稽查大队揭牌仪式，开封市柳园口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站加挂林政稽查大队牌子，负责开展林业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二是组织开展执法培训，增强林业执法能力。积极参加全省林业依法行政培训班和林草法治工作培训班，7月28日市林业局在全市湿地保护“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动员会上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培训，10月26日，面向全系统拥有执法资格的同志开展了行政执法培训会，并参与示范区护林员培训班，为基层护林员解读了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市林业局符合执法资格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并取得行政执法证。三是加大执法力度，积极开展林业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开展了森林督查、“绿卫2019”、森林督查问题整改、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等工作，实行上下联动、林长督导、挂牌督办、向司法机关移交案件线索等工作机制，严肃查处整改了一批违法案件，保持了打击破坏林草资源的高压态势。四是加强联合执法能力，开展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专项行动。联合顺河区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城管局在乌市连续开展了打击野生动物违法交易和保护野生动物资源宣传活动，检查商户、摊贩20余家，现场缴获、放飞暗绿绣眼等野生鸟类65只，集中放飞野生保护鸟类25只，累计发放宣传材料1万余份，有力有效地保护了野生动物资源。

(8) 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的行为时有发生。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立行立改，及时清理。接到市巡察组反馈龙亭区大姚寨一处防鸟网上有野生鸟类被困的情况后，安排相关工作人员立即前往指导工作，联合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对现场的防鸟网进行了全部拆除。二是举一反三，全面排查。7月15日上午，联合鼓楼区、示范区、龙亭区、祥符区林业局部门，开展市区两级联合排查行动，深入各区果园、菜地等农田全面排查，清理防鸟网3张，并向附近群众说明设置防鸟网和粘鸟网的危害，呼吁大家共同为野生动物创造良好的生存环境。二是持续开展保护区巡护和野生动物救护工作。每周例行开展自然保护区巡护工作，不断加大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巡护力度，常态化开展野生动物救护工作。截至2023年12月12日，共开展巡护72次，288人次，开展野生动物救护126次，救助野生动物132只，其中国家二级保护动物38只，三有保护动物94只。三是多部门联合执法，开展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专项行动。及时出动执法，打击震慑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等违法犯罪行为，对辖区内重点场所、重点区域进行巡查检查，清理防鸟网防护网50亩，粘网12张，专项行动取得了实效。四是积极开展野生动物保护科普宣传活动。10月，启动“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宣传工作，在汴京公园、杞县宗店乡刘庄小学、开封府社区、龙亭区孔堂村等地开展科普宣传，通过科普讲座、展示动植物标本、发放野生动物图册等形式，让野生动物保护宣传走进校园、公园、

广场、社区、乡镇，营造了全民参与、共同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

### 3.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不到位的问题

(9) 资金监管缺失，存在债务违约风险。

**整改情况：**持续推进。一是制定完善了《开封市林业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全过程监管。二是多次召开党组会、柳园口水利风景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领导小组会，并和河务局主动沟通协调，研究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加快项目建设步伐。研究制定了《开封市沿黄生态廊道建设整改方案》，成立了柳园口水利风景区改造提升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柳园口水利风景区改造提升项目是沿黄生态廊道示范带建设的主要内容，也是该专项债还款主要来源。经广泛征求意见，项目实施采取全过程咨询服务方式进行，通过严格招投标，选择专业公司为项目实施提供专业的服务，服务内容覆盖项目实施的全过程，确保项目实施依法合规。

(10) 森林防火、病虫害存在安全隐患。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加快森林防火能力建设。结合平原森林防火实际，11月初组织开展了森林防火业务培训会和消防演练，组建森林防灭火半专业队伍，全年投入五万余元更新配备各林场森林防火物资，在祥符区召开全市森林防火紧要期工作部署会，多措并举提升我市森林防灭火能力和水平。2023年8月，向上级申请《2024年省级财政国有林场生产扶持项目》，主要用于防火监控系统、建护林房、设施修葺更新等，目前正等待财政审批。二是强化巡护责任，做到埋坟只减不增。制定

大堤网格化管理方案，重点时段增加人员、车辆，加强巡逻。三是加强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责成汴西林区管理单位加强进出林区路口的管理，对枯叶重点堆积区域及时清理，消除火灾隐患。四是综合施治，科学防控美国白蛾。及早制定开封市2024年美国白蛾防控方案，积极申请加大市县两级财政防治经费，购置配备病虫采集、饲养、观测、标本制作等仪器设备，建立健全专业监测队伍，采取飞机防治、地面防治和无人机防治等综合措施开展防治，为“防早、防小”奠定基础。

（11）依法行政意识不强，应对行政诉讼和化解信访案件不用心。

**整改情况：**持续推进。一是组织依法行政业务培训会，切实提高工作人员对行政应诉重要性的认识，明确职责和义务，提供工作专业能力。二是组织开展大堤管理人员重点谈话，吸取教训，提升法治行政能力，坚决避免葛某某等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三是多次与唐某某见面沟通，对多部门经依法依规做出的补偿金额向信访人做解释说服工作，日沟通、周见面、月推进，建立台账，积极化解信访案件。四是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结合国家安全日、宪法宣传周等特殊节点，通过拉横幅、发放宣传页、发布科普文章等多种形式，营造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舆论环境。

（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够有力，作风建设不严不实的整改情况

### 1. 落实两个责任不够有力的问题

(12) 主体责任扛得不牢。

**整改情况:** 已整改。一是扛牢主体责任, 全面推进从严治党。制定出台《开封市林业局 2023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 明确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内容, 为抓好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提供指导。在中秋国庆双节前夕召开廉洁过节提醒会, 传达学习《开封市纪委监委关于中秋、国庆期间廉洁过节的温馨提醒》《开封市纪委监委关于四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的通报》, 切实发挥好警示教育作用。二是深入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工作。对全局重要岗位和核心业务, 认真细致地排查廉政风险点, 实事求是地开展排查工作, 建立并完善了廉政风险点登记表, 针对较高风险级别的风险点和关键岗位, 建立约束机制, 规范操作流程, 进行实时监督。三是创新教育载体, 强化廉政教育培训。12 月 1 日, 组织全局党员干部到市委党校廉政教育基地, 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活动, 深化党性党风党纪教育, 提高廉洁从政的自觉性。四是局党组书记带头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职责, 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 组织开展“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专题纪律教育活动, 召开下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切实扛牢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责任。

(13) 监督责任压得不实。

**整改情况:** 已整改。一是扛牢监督责任。派驻纪检组对领导干部定期进行谈话提醒, 做好警示提醒, 防微杜渐。二是加强队伍自身建设。结合主题教育, 开展学习研讨, 培养纪检监察干部斗争能力, 提升办案质量。三是完善监督检查体制机制。制定国

土绿化和湿地保护区违规治理等工作监督检查方案，进一步规范监督执纪行为，压实监督责任。

## 2. 形式主义问题仍然存在的问题

(14) 贯彻上级要求敷衍应付。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统一思想认识。已将林长制工作纳入局党组会议重要议事内容，每季度至少学习研究1次。二是压实各级林长责任。12月11日，印发《开封市市、县（区）林长履职规范（试行）》。对各级林长巡林调研、履职尽责做出具体规定，进一步规范各级林长巡林调研流程机制。三是提升林长队伍能力和水平。10月12日，组织各县区林长办主任召开2023年林长制工作会议，对我市第2号总林长令《关于做好各级林长巡林及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的命令》《开封市林长巡林制度》等林长制相关材料进行学习，对各县区推行林长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进行剖析研讨。四是完善林长制体系建设。出台印发我市《“三单一函”运行办法》（汴林长办文〔2023〕3号），畅通市、县、乡、村林长办之间的信息交流。五是发挥林长考核指挥棒作用。成立两个工作专班，于10月26日-11月5日对杞县、尉氏县、祥符区等5个县区林长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15) 调查研究浮于表面。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结合主题教育，专门购买了学习资料，发放《习近平关于调查研究论述摘编》等书，强化对开展调查研究的重要意义和必要性的科学认识。二是认真落实主题教育

和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要求，班子成员认领了 5 个调研课题，深入基层，密切联系实际，开展调查研究工作，撰写调研报告，全面提升调研能力和水平。三是组织开展调研心得体会研讨会和调研成果分享会。12 月 11 日，召开局党组调研成果暨案例剖析交流会，切实掌握实际和真实情况，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督促班子成员严格落实调查研究工作要求，保证调研质量。

（16）述职述廉不严不实。

**整改情况：**持续推进。一是深入学习市委组织部关于市管领导班子和市管干部年度综合考核的要求，提醒领导干部围绕德、能、勤、绩、廉等方面，聚焦到“我”，针对“我”承担的工作任务，总结“我”所发挥的作用，重点结合当年工作实际，讲清楚“我”提出了什么、主持了什么、推动了什么、解决了什么。二是做好提醒把关工作。根据市委宣传部《关于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述职述廉述学报告、民主生活会的工作提示》，印发给班子成员和各单位，提醒班子成员撰写述职述廉述学报告、民主生活会个人剖析材料时，紧密结合本年度工作实际，领导干部“存在问题”要立足分管工作，精准找出存在的短板和问题，撰写好述职述廉述学报告、民主生活会个人剖析材料，并将报告在全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防止出现述职内容常年不变的情况。

### 3. 行政审批把关不严，对群众利益重视不够的问题

（17）行政审批把关不严。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全面复核，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资料审查工作。对以往办理的人工繁育野生动物许可资料进行

审查，完善相关资料。二是定期开展审批人员业务培训学习，提高工作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11月16日，市林业局组织召开了行政审批工作培训会和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培训会，就规范行政审批资料审查制度，规范审批流程，材料审查标准等内容进行了培训。三是完善审批时间和结果记录制度，全面推进行政审批岗位责任制，落实行政责任追究制，规避审批不公、审批不严等现象。四是建立健全行政审批资料审查制度。转发了《河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规范主要审批事项流程的通知》，制定并印发了《开封市林业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国家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审批程序的通知》，规范各项办理流程、审批时间，进一步提升林业行政审批事项办理的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

（18）落实放管服改革不力。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加强学习，全面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将林地审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整理打印，组织科室人员认真学习，熟练掌握相关政策规定。二是增强服务意识，跟踪服务提醒到位。建立林地审批台帐，依法依规及时办理林地许可延期申请。三是依法行政，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成立开封市建设项目使用林地会审工作专班，制定开封市建设项目使用林地会审办法，规范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程序，确保在今后工作中不再出现类似问题。

（19）林业资金拨付滞后。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制定并完善了《开封市林业局专项



资金管理制度》《开封市林业局财政资金项目管理制度》和《开封市林业局地方政府专项债管理制度》，加强资金全过程监管，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二是督促相关县区尽快核实解决问题。市林业局及时将情况反馈至杞县林业中心，要求杞县林业中心高度重视，认真梳理资金拨付情况，第一时间核查土地流转费拖欠问题。经调查，根据森林河南规划等文件精神，杞县于2019年对高速两侧各100米土地进行廊道绿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由柿园乡政府组织沿线村委会与农户签订国土绿化流转协议，土地流转费用按每亩每年1000元的标准补偿，并于2019年3月签订了国土绿化流转协议。2021年的土地流转费用已于2022年5月7日、8月16日分两次全部拨付给农户。不存在拖欠问题。

#### 4. 监管机制不健全，资产管理存在风险的问题

(20) 大额物资采购存在规避“三重一大”监管问题。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三重一大”事项监管内容，提高了对“三重一大”事项的全面认识和业务能力。二是认真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国家、省和市级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凡是10000元（含10000元）以上的支出需经局党组会研究同意后按规定支出，进行统一采购，严禁分散采购。三是进一步完善《开封市林业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财务管理与报销制度，进一步规范“三

重一大”事项，以防止和杜绝类似违规问题的发生。

（21）固定资产管理有漏洞。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规范整理仓库物品，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摸清底数，建立资产库存盘点表。二是完善仓库管理制度，于10月25日，制发《市柳园口省级湿地保护区管理站仓库管理规章制度》，明确仓库管理员工作职责和仓库管理工作流程，同时建立物品领用登记表和物品借用登记表，用于记录物品使用和借用情况。三是及时安装防盗设施，配备消防灭火器，确保仓库符合防火、防盗等安全管理要求。

## 5. 财务管理混乱，存在违反财经纪律的问题

（22）超标准发放节假日补助。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立即清退。市林业局严格对照《开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事业单位岗位津贴和福利管理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实际发放金额，认真梳理节假日值班补助超标准发放涉及人员、金额，要求有关人员限期退还超额补助，共退还节假日值班超支费用共38100元，于8月21日上缴财务。二是组织班子成员及财务管理人员，深入学习领会《开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事业单位岗位津贴和福利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避免决策性、执行性错误的再次发生。三是严格执行岗位津贴补贴政策，完善资金使用流程，规范节假日补助支出事项审批行为，合理安排节假日值班、做好补助发放公示、严格按标准发放节假日值班补助。

（23）应缴未缴财政专户款。

**整改情况：**已整改。组织国有市林场财务人员认真学习《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督促国有开封市林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款项已上缴国库。

（24）应收未收租金。

**整改情况：**已整改。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了《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今后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及时收缴租金。目前应收未收租金 22.5 万元已全部已上缴国库。

（25）超范围列支费用。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召开会议，对办公室、森防站、湿地站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强调专款专用，防止类似问题发生。二是加强教育培训和学习，召开财务培训会，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进一步增强项目资金管理人员的风险意识和规范使用意识，提高财务人员专业素养，避免财务人员在操作上出现不当行为。三是加强内部审计，今年已开展一次内部审计，对局机关、局属各单位今年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未发现超范围列支情况。四是完善财务制度，规范费用审批流程，严肃财经纪律。

（26）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加强教育培训和学习，召开政府采购培训会，组织财务人员进一步加强对政府采购和《预算法》的学习，进一步增强财务人员的风 险意识和规范使用意识，避免财务人员在操作上出现不当行为。二是建立健全招标采购制度，完

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采购行为，严肃财经纪律，严守工作底线，避免出现政府采购违规的情况。

(27) 超规定限额支付现金。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要求财务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会计法》、《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提高业务素养，增强责任心，做到严谨细致，规范合理；二是召开全体会议，进一步明确责任，强化财务报销制度，严格执行出差审批制度，规范经办、审核、审批、报销入账流程，任何环节不完善财务人员不允许报销入账，杜绝违规报销差旅费。三是严格按照《开封市林业局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开展财务工作，严格管理差旅费报销，支出必须有物品清单，严禁超预算支出，科学合理地编制预算，严肃财经纪律。

(三) 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干部担当精神不足的整改情况

### 1. 领导班子建设有待加强的问题

(28) 统筹协调能力不强。在森林资源管护、野生动物保护、湿地保护、林业执法等方面牵头作用发挥欠缺，未形成协作配合机制和监管合力。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强化班子自身建设。以党建为引领，制定会议议事规则、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以制度的形式确保领导班子自身建设能力提升和常态化持续推进，全面提升政治能力建设水平。二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林业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委政法委、市网信

办、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开封海关为成员单位的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非法贸易领导小组，建立健全部门间长效联动机制，形成执法合力，全方位加强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执法监管。三是开展联合专项行动。联合制定了《开封2023年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和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教育专项行动方案》，持续开展森林督查、“绿卫2019”、森林督查问题整改、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等工作，保持了打击破坏林草资源的高压态势，严厉打击非法交易野生动物乱象。四是联合相关部门常态化开展湿地保护巡查检查。9月以来，市林业局局长何俊岭、二级调研员王建勋、副局长郭宏丽带队，联合市督查局、市生态环境局多次实地督导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市湿地站工作人员对保护区进行不间断的巡护检查，为湿地生态罩上“防护网”。

（29）改革创新不足。缺乏创新思维，未形成富有特色的工作思路。对“双碳”课题缺乏学习研究谋划。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河南省碳达峰实施方案》，开展了开封市碳汇调查研究，形成了《开封市林业碳汇调研报告》。二是开展考察，学习先进经验。11月24日-12月2日，赴广西、福建、浙江考察林业产业和国土绿化工作，明确了差距，开阔了视野，形成了《考察报告》。

（30）科学决策不够。党组会频率高、议题多，缺乏深入研

究讨论。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进一步完善党组会会议流程，明确规定，细化指标，修订下发《中共开封市林业局党组议事规则》，完善会议制度，确保党组会议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提高党组会决策效能。二是精简上会议题，严把会议议题审核关。会前做好酝酿交流，杜绝临时增加议题现象，提高党组会工作效率。三是明确学习重在效果，11月15日，召开党组会议，学习研讨了《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和的相关规章制度，进一步深化了民主集中制的认识，提高决策的科学性。

(31)发扬民主不充分。会前征求班子成员意见建议不充分，临时增加议题问题突出。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完善党组议事制度，规范会议管理。规范会前准备工作，使党组成员有足够时间进行认真研究和熟悉相关材料，思考议题，充分酝酿意见；明确党组成员要充分发表意见，会议记录人员要客观、详实地记录会议情况，真实地反映会议的内容和全过程。二是严格执行议题上报和审定程序。党组会前，提前收集上会议题，会前2日形成上会议题清单并分送各党组成员，让各党组成员能提前知晓、充分酝酿，坚决避免临时增加议题和仓促决策情况。三是强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11月15日，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学习研讨了《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和本局的相关规章制度，提高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的自觉性和责任意识。

## 2. 干部队伍建设存在短板的问题

(32) 党组研究决定干部任免事项未按要求编发会议纪要。

**整改情况：**已整改。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第三十一条“党组讨论和决定人事任免事项，应当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第三十四条“党组会议由专门人员如实记录，决定事项应当编发会议纪要，并按照规定存档备查”等相关规定，明确专人在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后第一时间编发会议纪要。2023年10月局党组在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后已按要求编发会议纪要。

(33) 未落实科级干部轮岗交流有关规定。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深入学习《党政领导干部交流工作规定》、《国家公务员职位轮换（轮岗）暂行办法》、《开封市市直机关和事业单位科级干部轮岗交流办法（试行）》等规定，认真执行、严格落实。二是建立科级干部轮岗交流台账，多方位了解干部的政治素质、专业特长、年龄性情，为实现多层次、宽领域干部交流轮岗提供科学依据。林业技术推广站站长马某某同志、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站长孙某同志已于2023年10月递交书面辞职报告。三是注重培养年轻干部，积极和市委编委、人社局沟通，通过公开招聘、人才引进等方式，破解因干部队伍青黄不接带来的干部轮岗交流配备难的现实问题。

(34) 中层干部长期未配齐。

**整改情况：**已整改。根据巡察反馈意见和工作实际，按照“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原则，局党组于2023年10月进行干部人事调整，对空缺的中层干部岗位进行补充配备。此次调整涉及干部

11人，其中职务转职级管理1人，晋升职级1人，提拔正科级干部3人，进一步使用副科级干部2人，免去领导职务3人，让工作能力强、实绩突出的干部能够有为有位。

（35）专业技术人员匮乏。

**整改情况：**持续推进。由于核定编制少，我局超编现象到2025年12月以后才能得到缓解。我局在无法采用招录、遴选等方式利用新进人员提高专业知识人员比例的情况下，各业务科室以能力建设为核心，有计划、分类别、分层次开展机关干部继续教育活动，提高机关干部林业专业技术水平，促进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发展。2023年10月开展45人次森林防火业务培训、2023年11月组织30人次林草湿调查监测增补图斑技术培训。

（36）长期借调下属单位人员。

**整改情况：**已整改，持续落实。一是结合工作实际，规范管理借调人员，建立《开封市林业局借调人员台账》（借调人员11人，大学生公益岗3人），做到临时性、阶段性任务结束，借调人员返回原单位。2023年10月2名借调人员返回原单位、11月1名借调人员返回原单位，截至目前我局共有借调人员9人。二是畅通用人机制，积极向上级部门申请使用公益岗代替借调人员。2023年12月人社局审批的1名大学生公益岗已按照程序规定到我局工作。

（37）干部队伍结构不合理。

**整改情况：**已整改。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等精神，通过自然减员、积极鼓励符合提前退休条件的人员



自愿提出退休申请等方法，在空编的基础上招录以林学为主的林业人才，持续引进高层次人才充实到干部队伍中，缓解干部老龄化、学历和专业化偏低的情况。2023年10月干部调整后，正科级干部7名，平均年龄40岁，较之前降低了3岁。

（38）干部担当不足。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深入贯彻学习《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试行）》、《河南省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细则（试行）》、《开封市干部实绩记分管理实施办法》等规定，鼓励干部提升能力、转变作风、实干立身、争先出彩，形成晒成绩、比贡献、争一流的工作氛围，激发广大党员干事创业的热情。二是参照市委组织部《开封市干部实绩记分管理实施办法》，修订完善了《市林业局干部实绩考核评价规则》，发挥实绩记分结果运用，作为提拔重用、职级晋升、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三是运用单项表彰、平时考核、提拔重用等正向激励，对主动担当作为的干部进行激励。2023年10月已对中层干部进行调整，挖掘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敢担当的干部，让工作能力强、实绩突出的干部能够有为有位。

### 3. 基层党建标准不高的问题

（39）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不严实。。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11月15日，召开党组会议，党组会“第一议题”学习研讨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提升落实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性和规范性。二是坚持即知即改。

对2019年以来党组发文文号进一步梳理，对指出和发现问题的文号编制混乱、发文时间倒挂等情况及时完成整改。三是严格执行发文程序。进一步规范党组公文发文审核工作制度，完善发文管理制度，规范发文。四是落实好民主生活会整改工作要求，狠抓整改落实，做好民主生活会“后半篇文章”。1月19日，市林业局召开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后，做好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报告和整改落实工作安排，列出整改清单，建立领导干部问题整改台账，细化整改举措，坚决做到整改落实到位。

（40）部分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双重组织生活不到位。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进一步规范党内组织生活。配置党建工作手册，明确党支部工作职责，向领导干部和各支部发放。二是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党组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三会一课”、“5+N”主题党日等活动，履行好请假、签到手续。建立党组成员联系党支部制度并严格落实，每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主动邀请党组成员参加，并做好参加人员签名工作。2024年1月份，召开主题教育组织生活会，每位党组成员均参加所联系党支部和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过好双重组织生活。三是狠抓支部作风建设，进一步夯实党建基础，机关党委每季度对各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加强日常性的督促指导。

（41）基层党建述职评议效果不明显。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严格审查报告格式内容。基层党建述职会议召开前，制定出台详细工作方案和格式，要求各基层党

组织严格按照要求撰写述职报告，规范报告形式，确保报告内容围绕自身工作重点，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查找自身存在问题，有针对性整改。二是完善党建述职评议制度，认真执行有关规定，对基层党建述职开展评议，进行详实记录，实行留痕管理。三是督促机关支部落实好基层组织生活制度，为各支部发放基层党建工作手册，落实好基层党建工作制度。

（42）基层党建活动不规范。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严格按照要求落实“5+N”主题党日等活动，履行好请假、签到手续，明确专人做好学习记录。二是按照《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的意见》，明确上党课形式、内容、要求等，紧密结合党员干部思想工作实际，通过邀请领导上党课、支部书记上党课、专家上党课等方式，推动上党课规范化开展。三是强化党建业务融合发展。11月3日，邀请市检察院胡海亭与5个基层党支部书记召开座谈会，将业务工作、干部发展等融入组织生活内容，提升党员干部参与组织生活的积极性。四是加强党务工作培训。11月28日，市林业局开展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活动，针对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存在的难点、堵点进行培训指导，提升支部活动质量。五是市林技站召开支部党员会议，系统学习“三会一课”等有关制度，认真开好支部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明确由魏望同志专人负责，认真做好每次会议活动的记录工作，并做好会议记录本的保存与管理。六是国有开封市林场支部活动党员出勤率低主要原因是多名退休年老党员不便出行。针对这一问题，我支部

改变组织生活的具体开展形式，由负责人上门走访，传达学习内容，宣讲党的最新精神，取得了良好效果。同时，对参加活动的应到人数根据实际情况做出调整，确实因身体原因不能参加组织活动的不再作为“应到人员”。

（四）对巡察整改工作重视不够，部分问题整改不彻底的整改情况

### 1. 落实巡察整改责任不到位的问题

（43）主体责任扛得不牢，整改缺乏持续性。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对上一轮巡察涉林问题进行学习研究，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完善持续整改措施，明确任务、压实责任。二是及时提醒领导班子成员在年度述职述廉报告中按照要求巡察整改要求添加相关内容，做好2023年度市管干部年度考核工作。三是坚持举一反三，把治标与治本、把解决问题与制度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完善管长远、治根本的有效制度，构建堵塞漏洞、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以扎实的整改推动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44）整改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组织巡察整改情况回头看，纪检组多次听取巡察整改情况全面汇报，对整改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强调把解决问题与制度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构建堵塞漏洞、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二是对存在问题进行重点整改，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定期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针对持续推进的重点问题召开研讨会，讨论研究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以扎实的

整改推动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三是强化跟踪督导，对工作不落实或成效差的单位，适时通报提醒，跟踪督导进度落实情况。

## 2.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的问题

(45) 2018年7月12日至9月11日，第十一届市委第四巡察组反馈原市农林局4类35个问题，涉及林业方面5个问题。2020年11月10日至12月10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市林业局开展了专项巡察，反馈问题2个。本轮巡察发现湿地保护不力、林业执法不到位、扶贫项目质量不高等问题依然存在。

**整改情况：**已整改。一是经各县区自查自纠，土地流转资金均已拨付到位，不存在拖欠情况。二是将苗木成活率和管护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加强了项目全过程监督和断点补植，路河沟渠全面绿化提升，目前无明显断档缺株和大面积死亡现象。三是已完成全市林业产业普查，基本摸清林业产业底子，将分类建立服务台账，结合省级龙头企业，扶持一批高质量林业扶贫项目。四是全面加强湿地保护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的工作专班，坚持巡查与惩治相结合，联合打击各类破坏湿地生态环境问题，深入开展“湿地保护联合排查检查”等专项行动，强化视频监控、无人机巡检等监管技术手段的应用，实时监控，及时发现、解决问题，确保保护区湿地生态安全。五是驰而不息开展大规模科学绿化，有效增加了城市绿量，提升了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和群众生态文明意识。2022年11月，国家林草局正式授予我市国家森林城市荣誉称号。

## 三、建章立制，标本兼治深化整改成效

局党组整改工作虽然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下一步，局党组将以此次巡察整改为新的起点，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持续抓好巡察整改后续工作，积极构建长效机制，以巡察整改成效推进全市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担当。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和理想信念，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把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作为全市林业系统的重要政治任务，局党组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履行“一岗双责”，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

（二）注重标本兼治，防止问题反弹。始终坚持严标准、严作风、严纪律统筹推进巡察整改后续工作，对正在整改和已经整改仍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事项，思想不松、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续深入地推进整改。对已经完成并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整改任务，通过开展“回头看”，着力在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上下功夫，着力在堵塞制度漏洞上下功夫，把问题整改与建立长效机制结合起来，防止问题反弹。

（三）加强成果运用，构建长效机制。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充分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针对市委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倒查制度漏洞，加强制度建设。对在整改工作中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坚决抓好落实，发挥制度作用，

对不科学、不健全的制度，进一步规范完善，着力构建管长远、治根本的长效机制。

欢迎广大干部职工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371-23339601；邮箱：kfslyjbg@163.com。

中共开封市林业局党组

2024年2月23日